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要约收购公司股份暨股票复牌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复牌。

2018 年 4 月 5 日，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上市公司”）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09），披露 2018 年 4 月 3 日晚收到公司股东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水务”）的告知函，获悉中国水务正在筹划与本公司相关的重大事项，该事项涉及增持本公司股份，具体方式尚未确定，可能涉及要约收购。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4 月 4 日起停牌。

2018 年 4 月 12 日，公司接到公司股东中国水务的通知：根据《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国水务拟继续增持应当采取要约方式增持，中国水务拟向除收购人中国水务及其全资子公司钱江硅谷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外的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发出收购要约，本次要约收购的基本信息如下：

- 1、本次要约收购有效期为 2018 年 4 月 17 日至 2018 年 5 月 16 日
- 2、预定收购的股份数量：35,299,576 股
- 3、预定收购股份占被收购公司总股本的比例：10.00%
- 4、支付方式：现金支付
- 5、要约价格：15.36 元/股
- 6、所需资金最高金额：542,201,487.36 元
- 7、履约保证金金额：150,000,000.00 元

中国水务于 2018 年 4 月 9 日将 150,000,000.00 元（不低于收购资金最高金额的 20%）作为履约保证金存入登记结算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本次要约收购为部分要约收购，不以终止公司上市地位为目的。本次要约收购前，中国水务直接持有公司 83,137,05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55%；通过全资子公司钱江硅谷间接持有公司 22,729,83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44%；中国水务直接和间接持有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9.99%。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届满后，收购人将最多直接持有公司 118,436,629 股，间接持有公司 22,729,832 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39.99%。公司将不会面临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的风险。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中国水务将《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及《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予以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钱江水利，证券代码：600283）将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周五）开市起复牌。

中国水务及公司将根据本次要约收购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3 日